

韶 关 市 技 师 学 院

关于印发《2024 年韶关市职业技能大赛装配钳工、互联网营销师、保育师、中式烹调师赛项组织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县（市、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各有关单位：

为贯彻落实《关于举办 2024 年韶关市职业技能大赛的通知》精神，保证大赛公平、公正、公开、顺利有序开展，现将《2024 年韶关市职业技能大赛装配钳工、互联网营销师、保育师、中式烹调师赛项组织工作方案》印发给你们，工作过程中如有疑问，请径向 2024 年韶关市职业技能大赛装配钳工、互联网营销师、保育师、中式烹调师赛项执行委员会（简称“执委会”）联系。

联系人：宋新华（13826309201）

2024 年韶关市职业技能大赛装配钳工、互联网营销师、
保育师、中式烹调师赛项执委会（代章）
2024 年 6 月 17 日



2024 年韶关市职业技能大赛装配钳工、互联网营销师、保育师、中式烹调师赛项组织工作方案

根据《关于做好 2024 年韶关市职业技能竞赛工作的通知》通知要求，为做好 2024 年韶关市职业技能大赛装配钳工、互联网营销师（直播销售员）、保育师、中式烹调师赛项有关工作，特制定本竞赛方案。

一、办赛目标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省委“1310”具体部署和市委“363”工作安排，聚焦产业发展需求，立足服务“制造业当家”“百千万工程”，着力提高职业技能竞赛科学化、规范化、专业化水平。创新组织形式，提高竞赛质量，推广竞赛成果，实现以赛促学、以赛促训、以赛促评、以赛促建，加快高技能人才队伍建设，为推进韶关高质量发展提供技能人才支撑。

二、组织机构

（一）举办单位

主办单位：韶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承办单位：韶关市技师学院

协办单位：中教畅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韶关市餐旅烹饪协会

韶关市电子商务行业协会
韶关市家庭服务业协会
韩伟技能大师工作室
陈洁训技能大师工作室
林少伟技能大师工作室

（二）竞赛执委会

详见附件 1。

三、竞赛项目及相关安排

（一）竞赛项目及标准

1.本次大赛装配钳工、互联网营销师（直播销售员）、保育师、中式烹调师赛项参照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颁布的国家职业技能标准进行考核，难度相当于二级/技师水平，并适当增加新知识、新技术、新设备、新技能。

2.依据国家职业技能标准，以上各赛项相关职业工种如下：
装配钳工相关职业：钳工、机修钳工、模具工、机床装配维修工、工程机械维修工等；保育师相关职业：育婴员、婴幼儿发展引导员等；互联网营销师相关职业：电子商务师、营销员等；中式烹调师相关职业：中式面点师。

（二）竞赛赛制及组别

1.竞赛赛制

比赛采取操作技能考核，不单独设置理论考试，理论知识部分融入操作技能考核。

2.竞赛组别

本次大赛各比赛项目均为个人赛，不分组别，不设团体赛。

（三）竞赛地点及时间

1.竞赛地点

各赛项集中训练、比赛均在韶关市技师学院（韶关市浈江区大学路 338 号）举行；其中，技术说明会在集中训练期间召开。

2.竞赛时间

序号	赛项	集中训练时间	竞赛时间	竞赛场地
1	装配钳工	7 月 13-14 日 上午：9：00-11：30 下午：12：30-16：30	竞赛时间初定 7 月 20、21 日，若单个赛项报名人数超 70 人则增加选拔赛，决赛时间另行通知。	模具实训楼三楼 装配钳工实训室
2	互联网营销师 (直播销售员)			图书馆四楼 大数据中心
3	保育师			机电实训楼四楼 保育员实训基地
4	中式烹调师			粤菜师傅培训基地

四、参赛资格与报名

（一）参赛资格

1.参赛选手由 10 个县（市、区）人社部门选拔推荐参赛。凡年满 16 周岁（2008 年 7 月 1 日前出生）、法定退休年龄以内并取得本职业或相关职业三级/高级工职业资格证书(技能等级证书)

的人员，均可按属地原则（在当地学习、生活或工作满1年以上），选择户籍所在地或工作单位所在地之一报名参赛。各县（市、区）每个项目限报15名选手，其中，每个项目同一单位原则上最多推荐5名选手参赛。

2.已获得“中华技能大奖”“全国技术能手”“南粤技术能手”“广东省技术能手”“韶关市技术能手”等人员不以选手身份参赛。

3.为确保大赛的公正、公平原则，承办单位、裁判员所在单位职工不能参加对应赛项的比赛。

（二）竞赛报名

1.报名时间：该通知发布之日起至2024年7月4日17:30。

2.需提交的报名材料：

（1）《2024年韶关市职业技能大赛选手报名表》（附件2）、《代表队报名汇总表》（附件3）和《2024年韶关市职业技能大赛竞赛行为规范承诺书》（附件5）。

（2）本职业或相关职业三级/高级工职业资格证书（技能等级证书）复印件（1份）。

（3）身份证件复印件（1份）。有效身份证件为：身份证、广东省社保卡或居住证、军官证、港澳台地区人士凭港澳台地区身份证或港澳台居民居住证、外籍人士凭外国护照。

（4）非韶关户籍的选手提供在韶关购买满1年（含）以上社保凭证。

（5）相片。近半年内2寸正面免冠白色背景彩色证件电子

相片 1 张;相片大小为 40KB 以内,390 像素(宽)×567 像素(高),分辨率不低于 300dpi, jpg 格式, 24 位 RGB 真彩色;照片命名为“工种 + 姓名 + 身份证号”,如:“装配钳工 + 张三 + 220102199003079621”。请尽量到照相馆拍摄符合规格的电子相片,若上传的相片不清晰或不能反映选手本人特征,对考试或证书使用造成影响的,由选手本人负责。

以上参赛选手电子版报名材料在 2024 年 7 月 4 日 17:00 前由县(市、区)人社部门汇总,统一发至 zzyds2023@163.com 邮箱;所有纸质材料在参加赛前培训报到时由参赛选手一并提交,电子版与纸质版资料必须一致。(联系人:李婧雅 13922587675 0751-8127960)

3.证件核验

选手报名资格和资料原件在集中训练时间提交大赛执委会办公室,由执委会办公室收集相关报名材料,核验相应证书原件,提交组委会办公室进行复查,确认相关材料无误后制作参赛证件,并于竞赛日报到时下发至参赛选手。

比赛当天,参赛选手必须佩戴由组委会制发的参赛证件及携带身份证原件(或社会保障卡)进行现场验证,方可进入比赛场地参赛。

(三)回避制度

裁判长由执委会依据《广东省行业企业职业技能竞赛技术工作指引》有关条件要求遴选确定并填写技术备案表向组委会报备

审定。由裁判长和主办单位共同确定第三方人员（与各参赛方无利益关系）组建裁判团队，并承担相应的保密责任。同时，大赛执行回避制度，承办单位、裁判员所在单位职工不能参加对应赛项的比赛。

五、竞赛奖励

（一）颁发证书。对获得各项目前3名选手，由大赛组委会颁发一、二、三等奖（项目排名原则上不并列），并向其他排名在参赛项目决赛实到人数前50%选手颁发优胜奖，若单项参赛人数不足60人，获证人数相应核减。

（二）颁发奖金。对获得各项目前3名和优胜奖的选手，由大赛组委会颁发奖金，其中，一等奖3000元、二等奖2000元、三等奖1000元、优胜奖500元，若单项参赛人数不足60人，获奖人数相应核减。

（三）授予“韶关市技术能手”称号。对获得项目前4名的职工选手（决赛参赛人数60人以上的前4名、40-59人的前2名、20-39人的第1名），授予“韶关市技术能手”称号，若单项参赛人数不足60人，获证人数相应核减。

（四）颁发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对获得装配钳工、互联网营销师（直播销售员）、保育师、中式烹调师项目一、二、三等奖和优胜奖的选手，由韶关市技师学院按规定颁发二级/技师职业技能等级证书。

六、申诉、仲裁和监督

（一）申诉

1.参赛选手对不符合竞赛规定的工具和设备，有失公正的评审、计分，以及对工作人员的违规行为等，均可提出申诉。

2.选手申诉均须在规定时限（竞赛结束后1小时内）用书面形式向监督仲裁组提出。监督仲裁组要认真负责地受理选手申诉，并将处理意见尽快反馈当事人。

（二）仲裁

1.为保证比赛顺利进行，保证比赛结果公平公正，监督仲裁组负责受理竞赛中出现的所有申诉并进行仲裁。

2.监督仲裁组裁决为最终裁决，参赛选手不得因申诉或对处理意见不服而停止比赛，否则视弃权处理。

（三）监督

裁判长以及全体裁判员均应严格执行回避制度，负责竞赛评判工作。为保证竞赛全程的公平、公正、公开，主办单位将委派专人对赛事进行全程监督。

七、其他有关事项

大赛不收取任何费用，参赛选手往返交通、住宿和往返人身意外伤害保险等费用，由参赛单位或个人自行承担；大赛期间裁判长、裁判员的食宿费、劳务费由承办单位负责，承办单位为参赛选手竞赛日提供午餐。

八、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联系人：李婧雅

联系电话：13922587675

报名邮箱：zzyds2023@163.com

- 附件：
1. 赛项执委会人员名单
 2. 选手报名表
 3. 代表队报名汇总表
 4. 衣服尺码表
 5. 竞赛行为规范承诺书
 6. 2024 年韶关市职业技能大赛装配钳工赛项技术文件
 7. 2024 年韶关市职业技能大赛互联网营销师（直播销售员）赛项技术文件
 8. 2024 年韶关市职业技能大赛保育师赛项技术文件
 9. 2024 年韶关市职业技能大赛中式烹调师赛项技术文件

附件 1

2024 年韶关市职业技能大赛装配钳工、互联网 营销师、保育师、中式烹调师赛项 执委会人员名单

主 任：岳永胜 韶关市技师学院 党委书记
副主任：谢戈台 韶关市技师学院 党委副书记、院长
彭胜德 韶关市技师学院 党委委员、副院长
唐德平 韶关市职业技能服务中心 主任
成 员：邱福坚 韶关市技师学院 专职党委副书记
周 亮 韶关市技师学院 党委委员、副院长
黄文儒 韶关市技师学院 党委委员、纪委书记
黎 兴 韶关市技师学院 党委委员、副院长

赛项执委会下根据工作需要设办公室、技术工作组、赛务工作组和仲裁监督组等工作部分。

一、办公室。具体负责竞赛的综合协调、组织实施、日常管理和宣传报道工作。

主 任：宋新华 韶关市技师学院培训科科长

成 员：刘 超 陈雄杰 刘丽萍 赖小群

二、技术工作组。负责组织制定竞赛技术工作方案；对竞赛各环节技术工作提出规范要求；提出专家组长（裁判长）人选；组织编制技术工作文件及命题；会同承办、协办单位实施技术保

障；根据职责参与处理竞赛过程中的突发情况等工作。

主 任：李 烨 韶关市技师学院实训中心主任

成 员：邓奔戈 陈洁训 方红梅 张本忠

文新育 赵伟宜

三、赛务工作组。负责竞赛项目赛务保障等工作的具体落实与实施；协助审核技术工作文件；组织落实所需场地及设施设备等保障工作；根据职责及时妥善处理赛场突发情况等。

主 任：陈伟明 韶关市技师学院教务科科长

成 员：晏 莉 钟常斌 谢兆珍 夏士平

范新登 宋万里

四、仲裁监督组。负责处理申诉、仲裁流程以及监督实施的人员及措施等。

主 任： 黄文儒（兼）

成 员： 李聪慧

附件 2

2024 年韶关市职业技能大赛选手报名表

代表队: _____

姓 名		性 别		学 历		相片 (大一寸 白底彩色)
出生年月		职业资格 (技能等级) 级别				
身份证号码						
参赛项目						
手机(电话)		户籍 类型	☐ 农业户籍 ☐ 非农业户籍	所在县(市、区)学习、 生活或工作满一年以上		☐ 是 ☐ 否
工作单位 /就读院校						
单位性质	☐ 政府机关 ☐ 企事业单位 ☐ 职业院校 ☐ 技工院校 ☐ 其他: _____					
人员身份	☐ 企业职工 ☐ 院校教师 ☐ 学生 ☐ 自由职业					
竞赛服装尺码	☐ M ☐ L ☐ XL ☐ 2XL ☐ 3XL ☐ 4XL					
获奖情况						
个人简历						

特此声明:

本人已认真阅读并了解本次大赛的报名须知和参赛规则的全部内容,在此郑重声明,本人从未获得“中华技能大奖”、“全国技术能手”、“南粤技术能手”、“广东省技术能手”荣誉称号,以及非同一项目“韶关市技术能手”荣誉称号,且承诺以上填报信息完全真实,因虚报瞒报作假等不正当手段而产生的一切后果由我本人承担,同时我完全同意并自愿遵守大赛的全部须知和规则,同意所提交的作品一经提交,版权归大赛组委会。

参赛者签名: 年 月 日

选手所在单位
意见

(盖公章): 年 月 日

所属
代表队
意见

(盖公章): 年 月 日

注: 1. 请提交选手身份证扫描件; 2 参加技师级项目选手须提交职业资格(技能等级)证书扫描件; 3. 代表队指县(市、区)人社局。

附件 3

代表队报名汇总表

代表队（盖章）:

领队：_____，手机号码：_____。

序号	参赛项目	选手姓名	性别	所在单位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服装尺寸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填表人:

联系电话:

邮箱:

(同时提交本表的电子版, 请发至邮箱: zzyds2023@163.com)

附件4

衣服尺码表

尺码推荐

身高(cm)	体重(斤)	推荐尺码
155-165cm	100-115斤	M
165-170cm	115-125斤	L
170-175cm	125-140斤	XL
175-180cm	140-155斤	2XL
175-185cm	155-175斤	3XL
185-190cm	175-190斤	4XL

2024 年韶关市职业技能大赛 竞赛行为规范承诺书

遵章守纪、诚实守信、公平公正、公开透明是参与职业技能竞赛相关人员必须遵守的行为规范。

一、遵章守纪

遵守各项竞赛纪律，自觉维护竞赛秩序，不干扰比赛正常进行。履职尽责，忠于职守，按时、保质、保量完成各项工作。严守各项安全工作规范，确保人身、设备安全。发扬团队合作精神，服从工作分工，做好本职工作。不因任何机构和个人而影响本人履职尽责，不擅自传播未经核查证实的言论、信息，不无故退赛。

二、诚实守信

诚实办赛、诚实评判、诚实参赛，客观、实事求是通过正当渠道反映竞赛过程中的问题。信守承诺，保守秘密。不擅自为任何机构或个人提供与竞赛有关的培训和信息咨询，不向任何机构或个人透露影响竞赛公平、公正的信息。廉洁自律，不徇私舞弊，维护竞赛声誉和形象。

三、公平公正

裁判人员应依据竞赛规则开展技术准备和评判等工作，公平公正对待每个参赛队和每位参赛选手。技术保障和赛务保障人员

应公平公正做好相关保障工作。各有关人员在组织实施竞赛和处理争议时，应确保公平公正。任何人在任何情况下都不干预正常的评判工作。

四、公开透明

充分保证各参与方的知情权。各项目裁判组做出的各项技术方面的决定，应征求相关参赛方意见，在规定时间内按程序向各方公布。在竞赛过程中的争议处理，在广泛听取各方意见，全面了解、掌握信息的基础上做出处理，处理程序和结果公开透明。

本人承诺遵守以上竞赛行为规范。

签署人： 人员类别：

签署日期：

注：

- 1.人员类别分为专家组长（裁判长）、专家组成员、裁判员、选手、录分员、技术及赛务保障工作人员等
- 2.此承诺书双面打印